

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吴建龙先生的通知，获悉吴建龙先生对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解除质押股 数（股）	质押开始日 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吴建龙	是	27,499,500	2016年11 月18日	2018年11月 16日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4.14%
吴建龙	是	8,000,000	2018年9月 6日	2018年11月 16日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4.11%
吴建龙	是	3,500,400	2018年10 月17日	2018年11月 16日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80%
合计	-	38,999,900	-	-	-	20.05%

截止本公告日，吴建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94,495,217 股股份（该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54,308,2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8%。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解押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9 日